

股票代码：002043

股票简称：兔宝宝

公告编号：2012-031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7月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2年7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礼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》。

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和方式的变更，是基于市场的变化和实施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的，本次变更只涉及部分项目的实施地点和方式调整，募集资金仍用于该项目的建设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已采取了有效的管理措施，本次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，有利于募集资金尽快发挥效益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和方式的议案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详见公司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公告》，公告全文刊登于2012年7月12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需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四、以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浙江德华木皮有限公司经营性店面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7月12日召开相关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，会议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收购属于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丁鸿敏、程树伟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。本次转让定价符合现行市场行情和相关政策。本次房产收购目的为实施木皮直营店建设，有利于推进公司木皮业务的全国专卖店营销网络建设，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。

具体详见公司《关于购买浙江德华木皮有限公司经营性店面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全文刊登于2012年7月12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7月12日